

宜川县2026年度第十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项目组卷报批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宜川县2026年度第十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项目组卷报批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09月16日 10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GZB2026-YA046

项目名称：宜川县2026年度第十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项目组卷报批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28,6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项目组卷报批技术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1,128,6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28,6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项目组卷报批技术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128,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1(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项目组卷报批技术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财政部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 （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合同包1(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项目组卷报批技术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投标人须具备测绘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土地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城乡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证或注册城乡规划师证；

(3)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并出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加盖公章；

(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9)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履行合同能力证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为其未列明行业，声明格式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提供)；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9月04日至2026年09月10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9月16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6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9月16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将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凡有意向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注意事项：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及线上不见面”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各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纸质版存档投标文件递交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4.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5.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6.请各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川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西桥头国土局办公楼

联系方式：183091123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嘉宁万兴花园A栋写字楼3楼

联系方式：091266696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瑞

电话：13310921155

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